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2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
號惠中樓2樓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林筱綾
電話：04-22289111*37816
電子信箱：ling101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社團字第11401044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辦理「中華民國第63屆十大傑出青年選拔活動」，請轉知所屬並協助宣導及推薦優秀青年參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114年4月11日青總(114)秘發字第00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止受理推薦，選拔辦法及推薦表請至網址<http://toyp.taiwanjc.org.tw/>下載使用；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會秘書處(電子信箱：servicejci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社會局除外)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(長青福利科、身心障礙福利科、社會救助科、社會工作科、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科、兒童托育科、兒少福利科)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(人民團體科)

